

詩說十二卷總說一卷

(宋)劉克撰

宋刻本

吳寬跋

錢同愛題款。

框

高二十二·二釐米，寬十四·三釐米。每半葉九行，行二十二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邊。

劉克，信安（今屬浙江）人，行實不詳。《四庫未收書目》該書提要謂此書前有劉克自序，劉序「作於紹定壬辰，壬辰宋理宗紹定五年，克乃理宗時人也」。又說：「宋儒說《詩》有攻小序者，有守舊說者。廢小序者，朱子也；尊古注者，呂祖謙也。克之學出於祖謙。」「體例雖與《詩記》相同，然互有去取，亦不盡從祖謙之說也。」今檢此書果有劉克自序，序中還說：「聖人於《詩》，纖悉必盡，義有未的則裁而正之；辭有牴牾，則刪而去之。四始主於文王，黍離降於國風，皆訓典之大法，禮義之大權，非雅頌各得其所之謂乎？」如以援證之《詩》言之，則是經豈非聖門之全書乎！紹定壬辰十月，信安劉克自序。」可證阮元《四庫未收書目提要》言之不誣。

關於此書體例及成書經過，此書又有劉坦跋語予以闡釋：「家君所著《詩說》，每篇條列諸家解，而繫己意於後。其所纂輯家數，視東萊《詩記》加詳，亦互有去取。又以《詩記》所編朱解乃文公初筆，其晚年《詩解》成時，呂成公已下世，更別爲目，繫於朱

曰之次。書成藏在篋中有年，恨遭攻劫，遺失數卷。先儒固已各有成書，惟家君所著未曾流布。茲且以其《說》之僅存者，與《書說》對刊，仍錄原本之副於學宮，或補爲完書，以淑後學，則有望於將來之君子。淳祐六年（一二四六）人日，迪功郎、郴州州學教授劉坦百拜書於直舍。」劉坦，字然明，南宋淳祐元年（一二四一）進士，歷監華州西嶽廟、正字、校書郎、秘書郎、著作郎、司封郎官等職，推測淳祐六年時，他可能在做郴州州學教授。

此書是否於淳祐六年付梓，因跋文語句含混，長期以來始終未能肯定。其實經過仔細分析，應該可以得出結論。「書成藏於篋中有年」，從紹定五年壬辰（一二三二）成書，到淳祐六年劉坦在郴州州學教授任上校刻此書，中間隔了十四年，可以作如是說，這亦是他欲刻此書的原因之一。「先儒固已各有成書，惟家君所著未曾流布」，其他學者都已有成書傳播，祇有父親所著之書還未能流傳，故要在郴州鐫刻此書。這是他刻印此書的原因之一。「茲且以其《說》之僅存者，與《書說》對刊」，將《詩說》與《書說》相互校勘，目的何在？顯然後邊應接「刻於州學」或「刻梓學宮」等語，然後纔

談得上「仍錄原本之副於學宮，或補爲完書，以淑後學」。如果根本未付梓，又何來「仍錄原本之副於學宮」。他之所以要將《詩說》錄副，就是因為《詩說》遭劫遺失數卷，此時雖然已將其刻印，但尚不是全書，錄副之後藏於郴州學宮，以待來哲，爲之補全，這樣分析應當是順理成章的。因此，可以認定此書是「宋淳祐六年劉坦郴州州學刻本」。

此本有明成化二十三年丁未（一四八七）七月吳寬識語，又有錢同愛題款，表明此書在明代曾由他們經眼。入清爲聊城楊氏海源閣插架之物，書中鈐有「以增之印」、「楊印紹和」、「彥合珍玩」等印記可證。現藏中國國家圖書館（李致忠）